

眼泪永远换不来时光倒流 家有宝贝，绷紧安全弦

被狼咬伤、被窗帘绳缠绕致死、误食异物、溺水、高坠、车祸……当这些可怕的字眼与天真可爱的孩子“关联”到一起，不免令人心惊胆战。“别让孩子脱离大人的视线范围”“别单独将年幼的孩子留在家中”……这样的提醒千万次被提起，但意外和心碎仍在不断上演。最近，又有两起和孩子有关的意外伤害事件发生，在心碎之余，希望家长们谨记“家有宝贝，安全弦不可松。”

□陈思 鲍莹莹 郑慧 记者 马冰璐

事件一：

4岁男孩游览动物园，遭遇“狼来了” 专家：春游踏青，谨防意外伤害

4岁男孩在动物园游玩时，右手不慎被狼咬伤。昨日，记者从安徽省儿童医院获悉，目前，男孩手术恢复状况良好，右手有望保住。

3月17日，4岁的淮南男孩小顺（化名）在家人的带领下到动物园参观游览，在狼园，见其他游客将头和手紧贴铁网观赏，他便也凑过去看热闹，由于他人小小个矮，只能将手搭在铁网下沿的路牙石上，孩子的兴奋吸引了狼的注意，说时迟那时快，狼将嘴伸出了铁网和路牙的缝隙，一口咬住小顺的手，瞬间血肉模糊。

由于儿童和成人生理解剖不同，在附近的成人综合医院作紧急处理和狂犬疫苗注射后，小顺立即被转入安徽省儿童医院做进一步治疗。该院骨科值班组组长、副主任医师李阳接诊后，立即进行术前准备，以最快时间进行急诊手术，根据伤情给小顺做了右手外伤清创及肌腱缝合术。手术非常成功，后续将施以抗感染等观察治疗。

据悉，1990至2008年18年间，全世界共发生圈养野生动物袭击人



类事件近700起，造成近150人死亡，600多人受伤。专家提醒，春暖花开，家长带儿童外出踏青、亲近动物时一定要注意安全，远离危险因素，不越过安全防线，一旦被野生动物咬伤或抓伤，要做好现场急救处理，必要时来院就诊。

事件二：

痛心！2岁半女童被窗帘绳缠绕致死 专家：不要让孩子玩线绳

年仅2岁半的女童芳芳（化名）在家被窗帘绳缠绕住脖子，家人发现时孩子已经没了气息。送到安医大二附院时，芳芳呼吸心跳已经全部停止。昨日，记者获悉，医生全力抢救一个多小时，终究没能挽回这个幼小的生命。

3月20日中午，一辆救护车疾驰驶入安医大二附院，随后芳芳被送进医院急诊抢救室。接诊医生发现，这名女童四肢松软，头面部散在瘀斑，瞳孔散大，颈部紫色勒痕，心跳、呼吸、血压均为零。

医生询问女童家长得知，大约一个小时前，家人发现孩子被窗帘绳子缠绕到脖子，已经没了气息，立即将其送到家附近的某医院，心肺复苏抢救后，仍然无心跳、无自主呼吸、无大动脉脉搏。家长不愿意放弃，遂转送到安医大二附院抢救。

急诊心肺复苏、气管插管、肾上

腺素静推……急诊抢救室内，医护人员们全力抢救这个幼小的生命。15分钟后，患儿仍无心跳、无自主呼吸、无大动脉脉搏；30分钟后，情况仍然如此；最终，所有努力还是没能挽回这个幼小的生命，抢救1个小时后，医生宣布临床死亡。

“窗帘拉绳在很多家庭都有使用，对于幼童来说，这是一个非常大的安全隐患。有报道称，全球每年都会发生多例因绳索缠绕意外导致儿童窒息死亡的案例，大多是4岁以下幼儿。家长一定要警惕类似的情况。”安医大二附院儿科主任医师刘德云提醒，窗帘拉绳、电话线、落地灯电线、电脑接线等都是家庭常见的安全隐患，家长平时要严密看顾，不要让孩子玩这些线绳，否则一旦勒到孩子颈部，短时间即可致命。对于低龄幼童，尽量不要让他们离开家长的视线独自玩耍。



□ 延伸

“误食”每月上演一二十起 家长切记四大处理原则

据国家卫健委和公安部的统计显示，我国每年有近5万名0到14岁儿童死于意外伤害，目前，儿童意外伤害已成为我国0~14岁儿童死亡的主要原因，占儿童死因总数的26.1%，而且这一数字还在以每年7%至10%的速度增加。

据了解，在儿童意外伤害事件中，误食异物最为常见，而且占有较大比重。误吞老人药物、误食洗衣液、误食硬币……记者从省城多家医院获悉，几乎每个月，都会接诊一二十个类似的小病人，对此，专家提醒市民，一方面，要把这些可能给孩子带来危险的物品放置在孩子不易拿到的地方；另一方面，一旦发生孩子误吞的情况，最好及时送医。

据安徽省儿童医院重症医学科主任金丹群介绍，对于接触史明确，特别是口服途径，即使临床症状轻微，也绝不可掉以轻心，如果家长发现孩子有疑似接触，一定要立即送往医院，进行催吐、洗胃、导泄等阻断毒物吸收处理，并视情况采取血液净化等措施促进毒物排出。

此外，一旦家长发现孩子误服了药物，一定切莫惊慌失措，要特别牢记四大处理原则：迅速排出，减少吸收，及时解毒，对症治疗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如果孩子已昏迷或误服汽油、煤油等石油产品，家长不能进行催吐，以防窒息发生。如果孩子丧失意识或者出现抽搐时，也不宜催吐。而且一定不要忘记在送往医院急救时，应将错吃的药物或药瓶带上，让医生了解情况，及时采取解毒措施。

提醒：这些意外，也要注意防范

1、溺水

统计数据显示，我国每年因溺水身亡的0到14岁儿童高达2万名，随着天气转暖，因游泳、嬉水造成的溺亡事故将进入高发期。因此，家长作为孩子的第一监护人一定要做好防溺水工作，切实让孩子做到“六不”，即：不私自下水游泳，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，不在无家长带领的情况下游泳，不到无安全设施、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，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，不擅自下水施救，应及时呼救并拨打110。

2、高坠

近年来，儿童高坠意外频频发生，家长一方面要做好防护措施，如窗户加装防护网、防护栏等。另一方面，从小要对孩子进行安全教育，告诉他们哪些行为是安全的和危险的，勿在阳台、窗台附近或顶楼嬉戏，要教会孩子掌握安全知识，提高自我保护意识。

3、交通意外

家长应教会孩子注意行走安全。遵守信号灯规定；横穿马路须走人行横道，直行通过时，应不在车辆临近时突然横穿；不跨越护栏、隔离栏，不在道路上扒车、追车、强行拦车或抛物击车。注意骑车安全，未满12周岁的孩子不得骑车上街。

4、火灾

家长应告诫孩子，严禁在森林区域用火，禁止在公共场所使用明火，不要在家中玩火，严控各种火源；提醒孩子正确使用家用电器，使用电器、液化气做饭时最好有家长的监护和指导；雷雨天气最好关闭电视机和电脑，防止雷电伤害。教育孩子要注意防火、防触电、防煤气中毒，并让孩子牢记110、119、120等报警（急救）电话。